

國際崇她桃園社獎學金說明

國際崇她桃園社獎學金制度設立於 2005 年，主要目的為鼓勵在學女青年追求較高學歷增進未來就業專業領導力，以提昇婦女地位。截至 2025 年止已有 320 位學生受惠，合計頒發新台幣頒發金額 459.2 萬。

近二年獎學金頒發訊息送信至各大專院校及桃園地區高中，估計約接觸到師生或家長 28 萬人次，提昇了崇她理念的能見度及可信度。

1. 設立目的/宗旨

為落實發揚崇她理念，獎勵具服務及領導力之青年女性，發展學識或藝能，拓展國際視野，特設置國際崇她桃園社「崇她獎」獎學金及助學金。

國際崇她桃園社崇她獎：法商〔經濟、法務、商務等〕、科學工程〔含數理、資訊、生化、醫藥等〕、航太(含太空、材料、航空、導航控制、力學、電學等)、技能(含語文、音樂、美術、舞蹈、體育、各項專業技術等)及服務等五大項。

國際崇她桃園社助學金：扶助貧困在學但具潛力之高中職之女性學生

2. 獎學金

獎 項【註 1】	獎學金/助學金	名 額
國際崇她桃園社崇她獎	每人新台幣 2 萬元整	分成五大項，每項錄取 1~2 名
國際崇她桃園社助學金	每人每年新台幣 1 萬元整；並補助至高中職畢業為止【註 2】。	8 名

【註 1】崇她獎學金、助學金每年頒發一次，受獎人須親自出席受獎，以公開表揚方式為之。

【註 2】唯其資格仍需符合申請條件標準。

【註 3】不得重複請領崇她社他社獎學金。

3. 申請資格

獎 項	資 格
國際崇她桃園社崇她獎	- 申請者：就讀桃園市或設籍桃園市就讀外縣市之大專（含碩、博士）或高中\職校女性學生。 - 基本條件：前學年德育成績 80 分以上、學業成績 75 分以上。 - 特殊條件：就申請項目，具該項專科研發創新或立論研究，競賽績優，或熱心公眾\社區服務，具優異社團\社區服務領導才能，得檢附證明文件或經學校指導教授\教師簽屬證實。
國際崇她桃園社助學金	申請者：需就讀桃園市或設籍桃園市就讀外縣市之高中 / 職校女性學生，在校上學年之學業總平均成績 75 分以上為標準，品性優良，以在同年度未接受其他單位或社團之獎勵。